

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19—010 号

##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十一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2月15日披露了《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7号）。回购相关事项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30,986,5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23%，最高成交价为2.7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9元/股，成交总额79,434,802.48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既定方案。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期间为2018年12月17日至2019年1月31日，不属于敏感期范围，即：（一）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二）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6,094,000股（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25日），未达到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8年12月17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份成交量之和24,432,300股的25%。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